

成都运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成都运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7月3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2、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时间、地点和方式：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20年8月4日在成都高新区新达路11号成都运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A座三楼第二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3、会议的参加人数：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7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名，其中何鸿云、朱金陵以现场方式表决，徐总茂、钟清宇、廖斌、韩风险、穆林娟以通讯方式表决。

4、会议的主持人：经全体董事同意，共同推举公司董事何鸿云先生担任本次会议的主持人。

5、会议的召开合法合规：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的认真审议和表决，本次会议逐项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同意选举何鸿云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成员任期届满时止。何鸿云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情况：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同意选举朱金陵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成员任期届满时止。朱金陵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情况：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3、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公司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董事会选举以下董事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

(1)何鸿云、廖斌（独立董事）、徐总茂、钟清宇、韩风险（独立董事）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委员，其中何鸿云为主任委员。

(2)廖斌（独立董事）、韩风险（独立董事）、何鸿云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其中廖斌为主任委员。

(3)穆林娟（独立董事）、韩风险（独立董事）、徐总茂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其中穆林娟为主任委员。

(4)韩风险（独立董事）、廖斌（独立董事）、何鸿云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其中韩风险为主任委员。

表决情况：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4、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

同意聘任卜显利先生为公司总裁，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成员任期届满时止。卜显利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卜显利先生 2019 年 2 月因工作原因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辞职后，卜显利先生仍任公司控股子公司广州运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鉴于卜显利先生的从业经历及企业管理能力，具备担任公司总裁的能力，因此在离职后三年内再次被聘任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自 2019 年 2 月 1 日起至目前，卜显利先生离任后买卖公司股票情况如下：

姓名	变更日期	交易方向	变更数量（股）	备注
卜显利	2019-12-31	批量非交易过户	80,000	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
	2020-04-09	买入	2,800	
	2020-04-10	卖出	700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5、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同意聘任江海涛先生、陈溉泉先生、王海峰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成员任期届满时止。江海涛先生、陈溉泉先生、王海峰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独立董事就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6、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同意聘任王海峰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成员任期届满时止。王海峰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独立董事就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7、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同意聘任王海峰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成员任期届满时止。王海峰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独立董事就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8、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同意聘任王建波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成员任期届满时止。王建波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情况：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成都运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4 日

附：简历

何鸿云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2 年生，硕士、研究员。曾于 1983 年 7 月至 1986 年 9 月在兰州铁道学院任助教；1986 年 9 月至 1989 年 3 月在兰州铁道学院攻读硕士研究生；于 1989 年 4 月至 2011 年 9 月在西南交通大学历任助教、讲师、高工、研究员，2011 年 9 月起在西南交通大学办理停薪留职；于 2001 年 3 月至 2010 年 8 月在成都运达创新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01 年 3 月至今在成都运达创新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任董事长；于 2006 年 3 月至今在运达科技任董事长，2010 年 8 月至 2015 年 10 月在运达科技任总经理；于 2010 年 11 月至今在曲水知创永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任董事长；于 2009 年 4 月至 2017 年 4 月在深圳市永达电子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历任董事长、董事。现任公司董事长、总裁、曲水知创永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成都运达创新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丰泰瑞达实业有限公司董事、上海宝得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成都国佳电气工程有限公司董事、成都交大运达电气有限公司董事、海口泓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监事。

截至本公告日，何鸿云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920,547 股，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控股股东成都运达创新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和董事长，其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 146 条、《公司章程》第 95 条以及《创业板规范运作指引》3.2.4 条规定的情况，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确定的市场禁入者或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具备董事长的任职资格，其学历、工作经历和身体状况均符合董事长的职责要求。

朱金陵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3 年生，硕士，高级工程师。曾任西南交通大学内燃机教研室助教、讲师，西南交通大学智能控制与仿真工程研究中心工程师、高级工程师，成都运达创新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成都运达轨道交通设备有限公司监事、深圳市永达电子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四川汇友电气有限公司董事长、成都交大运达电气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中国系统仿真学会理事。现任公司董事、副总裁、成都运达创新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司姆泰克文化创意(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成都运达创新电气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成都运达软件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广州运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四川汇友电气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北京运达华开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朱金陵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693,700 股，为公司控股股东董事，也为公司控股股东的股东。其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 146 条、《公司章程》第 95 条以及《创业板规范运作指引》3.2.4 条规定的情况，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确定的市场禁入者或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具备副董事长的任职资格，其学历、工作经历和身体状况均符合副董事长的职责要求。

卜显利先生，中国国籍，1973 年出生，硕士。历任海尔集团公司工程师、部门经理、质量监测部部长、UL 美华认证有限公司工程部高级经理、丹佛斯中国技术中心总监格兰富(中国)投资有限公司业务发展服务部总监、耐世特汽车系统(苏州)有限公司工厂厂长、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子公司广州运达董事长兼总经理、北京华开运达董事长、城轨业务群总经理。分管城轨业务群、技术中心。

截至本公告日，卜显利先生持有 82,100 股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 146 条、《公司章程》第 95 条以及《创业板规范运作指引》3.2.4 条规定的情况，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确定的市场禁入者或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具备总裁的任职资格，其学历、工作经历和身体状况均符合总裁职责要求。

江海涛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6 年出生，工程硕士。历任成都铁路局机务段工程师、总工程师(高级工程师)、副段长、段长、机务处科长、副处长、

处长,总工程师室副主任,中车集团成都机车车辆有限公司人力资源策划主管。现任公司副总裁, 分管公司国铁业务群、集成系统事业部。

截至本公告日,江海涛先生持有 80,000 股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 146 条、《公司章程》第 95 条以及《创业板规范运作指引》3.2.4 条规定的情况,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确定的市场禁入者或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具备副总裁的任职资格,其学历、工作经历和身体状况均符合副总裁职责要求。

陈灏泉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5 年出生,大专学历。自 2002 年加入成都运达创新科技有限公司,历任工程部经理、控制事业部-客户服务部经理、售后服务部经理,成都运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测控系统事业部副总经理、车载系统第二事业部总经理、车载系统事业部总经理、交付服务中心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裁,分管公司车载系统事业部、交付服务中心。负责子公司成都运达轨道交通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成都运达轨道交通设备检修有限公司的经营管理。

截至本公告日,陈灏泉先生持有 136,700 股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 146 条、《公司章程》第 95 条以及《创业板规范运作指引》3.2.4 条规定的情况,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确定的市场禁入者或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具备副总裁的任职资格,其学历、工作经历和身体状况均符合副总裁职责要求。

王海峰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8 年生,硕士。曾任职于攀钢集团钢铁钒钛股份有限公司(原“攀枝花新钢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四川利森建材集团有限公司资本运作部。2011 年 6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现任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截至本公告日,王海峰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80,000 股,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 146 条、《公司章程》第 95 条以及《创业板规范运作指引》3.2.4 条规定的情况,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确定的市场禁入者或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

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具备副总裁、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的任职资格，其学历、工作经历和身体状况均符合副总裁、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的职责要求。

王建波先生，中国国籍，1982 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2011 年 6 月至今任成都运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截至本公告日，王建波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其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 146 条和《公司章程》第 95 条规定的情况，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确定的市场禁入者或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具备证券事务代表的任职资格，其学历、工作经历和身体状况均符合证券事务代表的职责要求。